**生命权、健康权、身体权案件起诉状**

民事起诉状

原告：×××，男/女，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生，×族，……(写明工作单位和职务或职业)，住……。联系方式：……。

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……。

被告：×××，男/女，××××年××月××日生，×族，……(写明工作单位和职务或职业)，住……。联系方式：……。

委托诉讼代理人：×××，……。

诉讼请求：

1、请求依法判令被告立即赔偿给原告医疗费、住院伙食补助费、营养费、误工费、护理费、交通费、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人民币16219.06元；2、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
事实与理由：

2015年月2日，被告因嫉妒原告茶叶店生意比自己好、怀疑原告抢走客户，因而心怀怀恨并到原告茶叶店中闹事，期间辱骂原告、将原告殴打致伤。原告遂即报警，xxx公安局派出所出警查明案件事实，并于2016年1月1日对被告处以罚款五百元的处罚，并告知原告就医疗费等赔偿问题向xx人民法院起诉，出具《民事赔偿告知书》一份。

被告因生意竞争而无端猜忌，辱骂、殴打原告，造成原告受伤，原告于2015年10月2日到xx医院住院治疗，经诊断为：脑外伤神经症性反应，腹壁软组织挫伤，全身多处软组织挫伤等。原告共住院7天，花费医疗费3719.06元，住院伙食补助费350元，营养费1000元，误工费7400元，护理费1400元，交通费350元，精神损害抚慰金2000元，上述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16219.06元。

原告认为公民的身体健康权受法律保护，侵害公民身体健康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本案中，被告殴打原告并致原告身体受伤的行为，侵害了原告的身体健康权，应赔偿给原告带来的损失。因被告给原告造成的身体损害拒不赔偿，特诉至贵院，望判如所请。
此致
XXXX人民法院
 具状人：
 年  月   日